

20
23

中期報告



CT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6)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9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許添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維釗博士
鄧智宏先生
王瑤女士

審核委員會

孔維釗博士(主席)
鄧智宏先生
王瑤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瑤女士(主席)
孔維釗博士
鄧智宏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鄧智宏先生(主席)
孔維釗博士
王瑤女士

公司秘書

馮美玲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梁熾欣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辭任)

授權代表

許旭平先生
馮美玲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梁熾欣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新加坡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21 Woodlands Close #08-11/12
Primz Bizhub
Singapore 73785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7樓B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主要來往銀行

馬來亞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公司網站

www.ctr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1416



CTR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60,652	39,585
建造成本		(53,090)	(32,890)
毛利		7,562	6,695
其他收入	5	549	1,453
行政開支		(4,662)	(5,466)
財務成本	6	(2)	(5)
除稅前溢利	7	3,447	2,677
所得稅開支	9	(654)	(447)
期內溢利		2,793	2,230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17	24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7	24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810	2,47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10	2,473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10	0.2	0.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427	2,511
投資物業	12	4,400	4,466
使用權資產	13	188	235
合約資產	14	17,367	13,1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382	20,361
流動資產			
存貨		45	69
合約資產	14	16,856	16,157
貿易應收款項	15	11,359	8,80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6	2,028	1,549
應收關聯方款項	17	151	150
其他金融資產	18	1,000	–
已質押存款	19	706	70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9	19,831	19,8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711	9,906
流動資產總值		58,687	57,171
資產總值		83,069	77,532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4	3,384	4,342
貿易應付款項	20	16,620	18,7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8,858	2,750
租賃負債	22	33	48
應付所得稅		1,558	1,791
流動負債總額		30,453	27,710
流動資產淨值		28,234	29,46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2,616	49,82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9	86
遞延稅項負債	23	61	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0	146
負債總額		30,583	27,856
資產淨值		52,486	49,6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190	190
儲備	25	52,296	49,486
總權益		52,486	49,676
權益及負債總額		83,069	77,53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新元	股份溢價 千新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新元	合併儲備 千新元	保留溢利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經審核)	190	17,739	(284)	1,100	30,931	49,676
期內溢利	-	-	-	-	2,793	2,79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	-	-	17	-	-	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7	-	2,793	2,810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190	17,739	(267)	1,100	33,724	52,486

	股本 千新元	股份溢價 千新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新元	合併儲備 千新元	保留溢利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經審核)	190	17,739	(156)	1,100	24,056	42,929
期內溢利	-	-	243	-	-	24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	-	-	-	-	2,230	2,23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43	-	2,230	2,473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190	17,739	87	1,100	26,286	45,40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447	2,677
就以下項目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212	213
投資物業折舊	7	66	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46	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	(5)	(5)
計提／(撥回)虧損準備撥備：			
－合約資產		109	－
－貿易應收款項		(2)	－
利息收入	5	(382)	(77)
利息開支		2	5
匯兌虧損，淨額		16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509	2,936
存貨減少／(增加)		24	(2)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025)	982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554)	1,12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增加)／減少		(128)	606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958)	7,60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減少		(2,158)	(6,6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6,107	1,942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1,183)	8,498
已收利息		6	17
已付所得稅		(886)	(10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63)	8,40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	(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	5
收購其他金融資產		(1,000)	－
收取自定期存款利息		25	60
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9,249)	(5,70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9,249	5,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98)	(70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34)	(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4)	(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195)	7,650
財政期間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06	9,141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	243
財政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711	17,03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企業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從事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Brave Ocean Limited(「Brave Ocean」)(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董事認為其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擁有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相似之特徵)，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之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由本公司持有					
Pinnacle Shine Lt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1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通過附屬公司持有					
Chian Teck Realty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6,500,000新元	-	100	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
Chian Teck Development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100,000新元	-	100	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財務報表乃使用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字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新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董事預期採用以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專注於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由於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且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可用，故其重點為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	922
客戶B	6,837	5,188
客戶K	—*	18,424
客戶P	—*	4,638
客戶T	25,381	—*

* 所貢獻收益少於本集團收益的1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益100%(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產生於新加坡。

4. 收益

(a)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種類		
結構工程工作	54,037	36,888
泥水建築工程	6,615	2,697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60,652	39,585
轉移貨品或服務時間 隨時間	60,652	39,585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建築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並且付款通常在出具發票日期後30內到期。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因為本集團待客戶於合約訂明之一段期間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獲得最終付款。

分配到餘下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分未履約)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預期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一年內	142,135	41,340
一年後	10,076	8,052
	152,211	49,39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其他收入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及補貼	1	462*
提供服務	—	165
租金收入	75	664
利息收入	382	77
其他	91	85
	549	1,453

* 與外勞稅回扣及招聘獎勵計劃有關之政府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滿足條件或然事件。

6. 財務成本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2	5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建造成本(附註(a)、(b))	53,090	32,8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2	213
投資物業折舊	66	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	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花紅	2,412	2,544
— 中央公積金供款	241	246
計提虧損準備撥備／(撥回撥備)		
— 合約資產	109	(3)
— 貿易應收款項	(2)	—

附註：

(a)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建造成本包括工資6,637,000新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902,000新元)。

(b)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建造成本包括短期租賃租金開支1,021,000新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56,000新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董事薪酬

年內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薪酬乃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第二部規例披露，載列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162	165
薪金	180	180
中央公積金供款	24	24
	366	369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本公司應付予執行董事的費用或酬金。執行董事就彼等獲委任為本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職員而言，從該等附屬公司收取薪酬。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所記錄的各執行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薪金 千新元	董事袍金 千新元	中央 公積金供款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	90	60	12	162
許添城先生	90	60	12	162
	180	120	24	324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薪金 千新元	董事袍金 千新元	中央 公積金供款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	90	60	12	162
許添城先生	90	60	12	162
	180	120	24	324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酌情表現相關花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新加坡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計提撥備。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即期－新加坡		
期內支出	661	44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	—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654	447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地(或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持續經營溢利	3,447	2,677
按17%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86	477
經調整：		
不可扣除開支	104	250
毋須繳稅收入	(1)	(242)
稅項豁免及優惠的影響	(28)	(3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654	447

* 包括企業所得稅退稅、稅項豁免及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項下之稅項減免/免稅額。

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評稅年度之稅項豁免是根據應課稅收入上限(10,000新元)的75%及其後應課稅收入上限(190,000新元)的50%計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所使用數據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新元)	2,793	2,230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00,000	1,400,000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概無對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辦公單位 千新元	電腦 千新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新元	辦公設備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成本	1,837	154	41	437	2,251	96	4,816
累計折舊	(240)	(136)	(34)	(349)	(1,450)	(96)	(2,305)
賬面淨值	1,597	18	7	88	801	-	2,51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597	18	7	88	801	-	2,511
添置	-	-	-	31	112	-	143
期內折舊撥備	(16)	(12)	(1)	(27)	(156)	-	(212)
出售	-	-	-	-	(15)	-	(15)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581	6	6	92	742	-	2,427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37	154	41	468	2,263	96	4,859
累計折舊	(256)	(148)	(35)	(376)	(1,521)	(96)	(2,432)
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1,581	6	6	92	742	-	2,4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辦公單位 千新元	電腦 千新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新元	辦公設備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成本	1,837	149	35	419	2,021	96	4,557
累計折舊	(207)	(104)	(31)	(297)	1,217	(89)	(1,945)
賬面淨值	1,630	45	4	122	804	7	2,61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630	45	4	122	804	7	2,612
添置	-	-	-	3	62	-	65
期內折舊撥備	(16)	(16)	(2)	(26)	(148)	(5)	(213)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614	29	2	99	718	2	2,464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37	149	35	422	2,042	96	4,582
累計折舊	(223)	(120)	(33)	(323)	(1,324)	(94)	(2,118)
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1,614	29	2	99	718	2	2,464

本集團持有的辦公單位如下：

描述及位置	現用途	餘下可使用年期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年限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年限
21 Woodlands Close #08-10 Primz Bizhub	辦公室	47	48
21 Woodlands Close #08-11 Primz Bizhub	辦公室	47	48
21 Woodlands Close #08-12 Primz Bizhub	辦公室	47	48
21 Woodlands Close #08-29 Primz Bizhub	倉庫	47	4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4,466	4,317
期／年內折舊撥備	(66)	(133)
年內減值撥備	—	282
於期／年末	4,400	4,466

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如下：

描述及位置	現用途	餘下未屆滿租期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年限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年限
25 Mandai Estate #06-09*	辦公室／商舖	*	*
98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工業	31	32

* 年期－永久業權

描述及位置	估計公平值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25 Mandai Estate #06-09*	910	910
98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3,900	3,900

* 年期－永久業權

投資物業估值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列值。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披露於上表。估值由具備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有對物業之位置及類別進行估值之獨立估值師作出。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經參照相關市場可供比較之銷售憑證後採用比較法予以釐定。為達致公平之公平值比較，將為各投資物業分析及選擇大小、性質及位置類似之可比較物業。公平值計量與市場單位售價呈正相關性。過往年度使用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化。於估計物業之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辦公設備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125	297	–	422
添置	–	–	15	15
撤銷	(64)	–	–	(64)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61	297	15	37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94	93	–	187
期內折舊撥備	15	27	4	46
撤銷	(48)	–	–	(48)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61	120	4	18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	177	11	188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	177	11	188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辦公設備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125	297	–	422
添置	–	–	16	16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125	297	16	43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31	31	–	62
期內折舊撥備	31	30	1	62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62	61	1	12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63	236	15	314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63	236	15	314

租賃協議並不對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施加任何擔保義務以外的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目的的擔保。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合約資產／負債

(a)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未開單收益(附註(i))	16,863	16,167
應收保留金(附註(ii))	19,535	15,205
	36,398	31,372
減：虧損準備撥備	(2,175)	(2,066)
	34,223	29,306
指：		
合約資產		
— 非即期	17,367	13,149
— 即期	16,856	16,157
	34,223	29,306

附註：

- (i) 提供建築工程所賺取的收益初步確認為未開單收益，乃由於收取代價須視乎成功完成建築工程方可作實。於施工完成及客戶驗收後，已確認為未開單收益的款項將會被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 (ii) 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保留金指本集團收取已施工但未開單工程代價的權利，因為有關權利須待客戶在合約所訂明的保修期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即通常於保修期屆滿日期之後)，合約資產會被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合約資產的金額約為20,203,000新元。

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準則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為合約資產計提撥備。

合約資產之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2,066	56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9	1,505
於期／年末	2,175	2,06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合約資產／負債(續)

(b)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建築合約	3,384	4,342

本集團根據總承建商核證已完成工程後而出具的發票收取客戶付款。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合約負債的金額為2,500,000新元。

確認之有關結轉合約負債之收益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年內將年初列入合約負債之款項確認為收益	4,342	2,500

會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典型支付條款如下：

建築合約

於確認建築收益時，本集團會根據轉讓予客戶的貨品及服務的金錢時間值的影響來調整已收取的付款金額。在若干情況下，有關調整會導致已收取付款金額超逾迄今已確認的收益。有關差額會被記錄為合約負債。

15.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644	9,090
減：虧損準備撥備	(285)	(287)
	11,359	8,803

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0,817	8,200
1至2個月	170	427
2至3個月	269	60
超過3個月	103	116
	11,359	8,803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287	286
(撥回)/計提年/期初虧損準備撥備	(2)	1
於期/年末	285	287

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準則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撥備。

1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9	53
應收利息	351	163
按金	1,168	868
預付款項	500	465
	2,028	1,54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1	150

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

18.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無)與一筆於短期內到期的貨幣市場基金投資有關，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9. 質押予銀行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有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每日銀行存款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0.40厘至4.15厘(二零二三年：0.50厘至0.60厘)賺取利息，原有期限為三個月以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定期存款706,000新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一個建造工程項目的擔保(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706,000新元)。

2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個月內	8,565	12,227
1至2個月	7,232	5,161
2至3個月	641	819
超過3個月	182	572
	16,620	18,779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至60日期限內清償。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48	696
應計員工成本	1,507	1,678
已收按金	25	20
應付保留金	316	177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淨額	362	179
	8,858	2,750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22.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租賃安排租賃各種汽車、辦公設備、租賃土地及樓宇，租期介乎二至五年。該等負債以租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計量。

年利率介乎3.1%至4.96%(二零二三年：無)。

租賃安排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的最低租賃 付款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的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的最低租賃 付款 千新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的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新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36	33	53	4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6	34	36	3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6	35	54	52
	108	102	142	134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6)		(9)	
租賃負債現值	102		134	
減：一年內應結算之金額		(33)		(48)
一年後應結算之金額		69		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遞延稅項負債

於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超過 相關折舊 撥備之折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82	82
期內計入損益之遞延稅項	(22)	(22)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60	60
期內自損益扣除	1	1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61	61

24. 股本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新元
每股普通股0.0001美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678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1,400,000,000	19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所有普通股均就每一股股份附帶一票無限制表決權。

25.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乃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股份面值與發行價值之間的差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儲備(續)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用於記錄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於換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合併儲備

就編製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合併儲備結餘指於重組前的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已付股本總額。

2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就其投資物業訂立租約。該等不可撤銷租賃的餘下租賃期為一年或以下。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款項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一年內	47	91

27. 關聯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與關聯方進行任何交易。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6新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6新元)應付董事(非貿易)之未償還結餘淨額。

董事個人擔保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該等由保險公司發行的履約保證金以一間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關聯方交易(續)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120	120
薪金	180	180
中央公積金供款	24	24
	324	324

有關董事薪酬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8。

2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或於期末之後，本公司或集團實體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設於新加坡的專門從事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的承建商。結構工程工作包括(i)鋼筋混凝土工程(包括鋼筋工程、模板搭建及混凝土工程)；及(ii)預製安裝工程。泥水建築工程包括(i)磚石建築工程；(ii)批盪及找平工程；(iii)鋪瓦工程；及(iv)防水工程。

本集團於新加坡參與多個公營界別及私營界別的樓宇及基礎設施項目。公營界別項目包括由新加坡政府部門、法定機構或政府控制實體提出建造的醫院及地鐵站。私營界別項目包括物業開發商推動建造辦公室樓宇及數據中心。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上有32個(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30個)項目(包括在建合約工程)，包括25個(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23個)結構工程項目及7個(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7個)泥水建築項目。上述項目的合約總金額約為328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當中約有176百萬新元已被確認為收益。餘下結餘將按照相關完成階段確認為本集團的收益。

前景

本集團審慎的現金管理方針確保其一直維持穩健的現金流量，在競投及獲得更多結構工程及泥水建築項目方面處於有力地位。目前，本集團的項目儲備充足，有32個未完成的項目。

在通貨膨脹下，本集團的建築成本繼續高企。因此，本集團必須明智地管理項目成本。為了保持競爭力，本集團需要更努力提升效率及生產力，確保項目得到順利執行及交付。此外，本集團亦將專注收取貿易款項，並將繼續跟客戶緊密合作，避免在建項目受到干擾。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各期間(i)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ii)提供泥水建築工程所產生的收益明細：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結構工程工作	54,037	36,888
泥水建築工程	6,615	2,697
	60,652	39,585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39.6百萬新元增加約21.1百萬新元或53.2%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60.7百萬新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對大型項目開展的建築工程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建造成本

與業務活動的增加相一致，並計及建築材料、租金及勞工成本的增加，建造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32.9百萬新元增加61.4%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53.1百萬新元。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文所述者，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6.7百萬新元增加約0.9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7.6百萬新元。

由於項目成本較高及大型項目利潤率較低，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6.9%減少約4.4%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2.5%。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5百萬新元減少約1.0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0.5百萬新元。有關減少是由於並無錄得金額合共約0.6百萬新元的政府補貼及提供服務收費，加上租金收入減少約0.6百萬新元所致。

上述有關減少，受到本集團受惠於定期存款利率上升使所收取利息收入增加約0.3百萬新元所部分抵銷。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5.5百萬新元減少約0.8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4.7百萬新元，主要歸因於(i)僱員人數減少導致工資減少約0.4百萬新元；(ii)本集團不再需要與在香港上市有關的顧問服務，因此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0.4百萬新元；及(iii)匯兌虧損0.2百萬新元所致。

上述有關減少，受到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得出的減值虧損撥備增加0.1百萬新元所部分抵銷。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5,000新元減少約3,000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2,000新元，與租賃負債減少一致。

所得稅開支

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447,000新元增加約207,000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654,000新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率19%高於企業稅率17%，乃由於毋須課稅收入減少。

期內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約為2,793,000新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230,000新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以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具有約0.2百萬新元。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包括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約9.1百萬新元減少33.3%至約6.7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所致。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新元及港元計值，一般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98.0%(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99.9%)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新元計值，及2.0%(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0.1%)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信貸限額約1.0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1.0百萬新元)的銀行融資，當中約1.0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1.0百萬新元)未獲動用。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關期末淨債務(即借款總額(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加淨債務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3%，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大型項目應計負債較高所致(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5.5%)。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實施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以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及資本比率，以於年內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及盡可能擴大股東價值。本集團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以及與高知名度兼信譽可靠的客戶進行交易，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了通過使用經營所得資金來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其整體業務表現及流動資金狀況。經計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定期存款以及可用信貸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可供其現時運作及隨時應付資金需求之用。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上市所募集的款項淨額約82.0百萬港元(相等於約14.3百萬新元)已於二零二二/二零二三財年悉數獲動用。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其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本集團大部分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元計值。因此，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只有2.0%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用以支付在香港的合規成本。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定期存款約706,000新元抵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706,000新元)，作為一項結構工程合約的銀行擔保。於財政期末後，由於本集團已全面履行其合約責任，有關銀行擔保已獲解除歸還本集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5,370,000新元(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17,696,000新元)的或然負債，其與履約保證金有關，用於擔保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妥為履行其承擔的項目責任。履約保證金預期將按照相關建築合約的條款解除。

本公司先前與一名客戶就1,123,000新元的履約保證金存在糾紛，有關案件等待法院裁決結果。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法院作出判決，裁定本公司勝訴。由於本公司獲判勝訴，故毋需計提撥備。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零)。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而言的資本開支約為分別約為0.1百萬新元及15,000新元(二零二二／二零二三財年：0.3百萬新元及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新加坡合共有623名(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479名)僱員，當中12%為新加坡公民，88%為外籍人士。為減輕新加坡及／或其他外籍工人來源國的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變動產生之外籍工人短缺之影響，管理層已於期內採納一項政策，自多個國家聘用外籍工人，包括中國、孟加拉、印度、緬甸、越南及菲律賓。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供款)約為9.1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7.7百萬新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僱員的表現，並會在有需要時調整其薪金。此外，本集團亦須為身為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的僱員每月作出中央公積金供款。

董事酬金已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計及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後審閱，並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之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許旭平先生(「許旭平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許添城先生(「許添城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附註：1,050,000,000股股份乃由BRAVE OCEAN LIMITED(「Brave Ocean」)持有，而Brave Ocean乃由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素珍女士(「高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0%、40%及20%。根據上市規則，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被視為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且根據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確認及承諾(「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彼等為可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表決權的一致行動方；彼等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75%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被視為於Brave Ocean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相關法團的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法團的權益百分比
許旭平先生(附註)	Brave Ocean	實益擁有人	4	40%
許添城先生(附註)	Brave Ocean	實益擁有人	4	40%

附註：本公司乃由Brave Ocean擁有75%權益。Brave Ocean乃由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0%、40%及20%。根據上市規則，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被視為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且根據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彼等為可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表決權的一致行動方；彼等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75%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登記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Brave Ocean(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00	75%
許旭平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許添城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Le Thi Minh Tam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1,050,000,000	75%
林慶玲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1,050,000,000	75%
高女士(附註4)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1,050,000,000	75%
許俊杰先生(附註5)	配偶權益	1,050,000,000	75%

附註：

- 1,050,000,000股股份乃由Brave Ocean持有，而Brave Ocean乃由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0%、40%及20%。根據上市規則，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被視為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且根據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彼等為可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表決權的一致行動方；彼等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75%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被視為於Brave Ocean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Le Thi Minh Tam女士為許旭平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 Thi Minh Tam女士被視為於許旭平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林慶玲女士為許添城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慶玲女士被視為於許添城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為高女士之子。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通過Brave Ocean於本集團持有權益。根據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彼等各人均被視為於其他人士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各自均確認，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以來，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所有重大事務而言，彼等一直為彼此一致行動的人士，已採納建立共識法達成一致意見，就本集團財務及營運有關的所有公司事宜按本集團旗下各成員公司的股東層面，以集體身份(由彼等本身及/或透過彼等控制之公司)作出投票(倘適用)，並將持續如此行事。
- 許俊杰先生為高女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俊杰先生被視為於高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披露予本公司，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董事的履歷已獲更新，詳情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維釗博士(「孔博士」)，49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孔博士於香港業務諮詢及審計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孔博士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以來為永栢和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董事及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管理。

孔博士亦於上市公司合規、公司秘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經驗。彼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在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9))工作，彼在該公司曾擔任財務總監且其最後職位為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彼從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擔任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融達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48))的財務總監，並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獲委任為同一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從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孔博士獲委任為海藍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78))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孔博士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獲委任為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全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博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自香港嶺南書院(現稱嶺南大學)畢業，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自澳洲臥龍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孔博士於二零二二年獲取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孔博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零零八年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分別獲認許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的資深會員。此外，孔博士於二零零九年二月獲認許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孔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註冊為執業會計師，並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註冊為香港註冊稅務師(非執業)。孔博士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特許企業管治師。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許旭平先生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主席」)。鑒於許旭平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相信許旭平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並會對本集團帶來強大而穩定的領導。因此，本公司並無區分行政總裁及主席之角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批准並有條件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及／或讓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有價值之人力資源。此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在購股權計劃項下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商議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準則及政策後並無意見分歧。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tr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CTR Holdings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許旭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